

愛的呼喚---十架七言（4）

耶穌在十字架上的第三句話是：「母親（原文是婦人），看，你的兒子！」（約十九 26）對約翰說：「看，你的母親！」（約十九 27）耶穌在十字架上，身體痛苦不堪；但祂的心仍記念祂的母親。

馬利亞是耶穌在地上的母親，從小照顧祂，耶穌也深愛著馬利亞。當祂將要上十字架時，馬利亞的心一定是非常傷痛的。祂憐恤她作為一個母親的心，知道她為祂所受的苦；但耶穌仍必須以遵行天父旨意為重，順服神的心意，否則世人就不能得著拯救。當主在十字架上，將祂對父與世人的愛獻上時，仍記念母親馬利亞，所以將她托付給約翰；祂相信神的憐憫與慈愛會通過約翰來代替祂照顧馬利亞。

我們也需要這樣學習耶穌。耶穌說：「愛父母過於愛我的，不配作我的門徒；愛兒女過於愛我的，不配作我的門徒；」（太十 37）面臨抉擇時，你是否願意相信神的慈愛和憐憫，而選擇走神要你走的道路，並相信祂會通過祂的手，使慈愛進到你的家人和親屬？耶穌身為神的兒子，仍然眷顧母親馬利亞；祂要以此使我們明白：我們服事時，神也會眷顧我們的家人。

當亞伯拉罕按著神的心意獻上以撒時，他們之間屬地的情感連結就切斷了；此後他單單地用從神所領受的愛來愛以撒。這是真正恆久的愛，神因此能通過亞伯拉罕所行的賜福以撒。當耶穌上十字架時，就切斷了與屬地家人的情感連結；但祂仍安排約翰照顧祂的母親馬利亞——也就是通過神的愛，建立了一個新的連結，以致於神能將祝福帶給祂的母親；不僅如此，因為耶穌的獻上，祂能夠將屬天的愛帶給世人。

唯有順服神，切斷屬地的連結，以與神的連結為主，才能看見神通過我們所獻上的，賜下愛來運行在這個地上。神並不是要我們與家人隔絕，乃是要用神真理的方式、以屬天的愛來愛我們的家人，使他們的生命能蒙福。所以我們要將屬地的情感完全的獻上給神，使神能通過我們所做的，將祝福帶給周遭的人，而不要被屬地的情感所牽絆，不能真正地愛神。

我們要從另外一個角度來看耶穌在十架所說的這話語，學習對人的靈魂有負擔和愛。

「耶穌還對眾人說話的時候，不料他母親和他弟兄站在外邊，要與他說話。有人告訴他說：『看哪，你母親和你弟兄站在外邊，要與你說話。』他卻回答那人說：『誰是我的母親？誰是我的弟兄？』就伸手指著門徒，說：『看哪，我的

母親，我的弟兄。**凡遵行我天父旨意的人，就是我的弟兄姊妹和母親了。**』」(太十二 46-50)保羅教導提摩太說：「不可嚴責老年人，只要勸他**如同父親**；勸少年人**如同弟兄**；勸老年婦女**如同母親**；勸少年婦女**如同姊妹**……」(提前五 1-2)聖靈藉此經文提醒我們：我們對人的靈魂要有這種負擔，看待、勸誡他們如同自己的父親、母親、弟兄和姐妹。我們以這樣的愛，來愛那些或許我們不認識的人；當我們對他們靈魂的愛與熱切如同對自己的家人一般時，就能樂意地為他們爭戰、禱告，將他們交託在父神的手中，以此學習效法基督的愛。

我們也要效法保羅；他熱愛外邦人、渴望他們能得拯救，甚至為此受苦、被囚；所以他說：「我為這福音受苦難，甚至被捆綁，像犯人一樣。…所以，我為選民凡事忍耐，叫他們也可以得著那在基督耶穌裡的救恩和永遠的榮耀。」(提後二 9-10)有時我們需要為著使別人信主而受苦、得救而被囚。神要我們學習擴張對人靈魂的愛，使他人因得著基督而有的喜樂和盼望，也成為我們的喜樂和盼望。

保羅凡事交託在神的手中，行神所要他行的事，因此他可以說：「你們要靠主常常喜樂。我再說，你們要喜樂。」(腓四 4)因為他熱愛人的靈魂到不因自己的苦難而憂愁；在監裡被囚時，仍然能夠讚美神，因為平安在他的心中掌權。

我們需要學習將神的心志放在心裡，這是要一點一滴累積而成的。當我們持續聽從耶穌基督在我們心中愛的呼喚時，這份愛就可以激勵我們看待別人如同自己的親人一般，為他們禱告和爭戰。

接著，耶穌在十架上說的第五句話是：「**我渴了**」(約十九 28)

當耶穌在十字架上時，從午正到申初，遍地都黑暗了。那時耶穌因擔當世人的罪，神的靈不再與祂同在，黑暗遍滿全地。耶穌說：「**我渴了**。」這同時表達了耶穌的身體與靈裡的乾渴。祂一直是與神同行，此時卻與神隔絕；這不僅是生理上的渴，靈裡面也感受到飢渴。祂經歷過並且明白人被黑暗所籠罩是何等的可怕，內心裡面的飢渴是怎樣的狀況。

我們這些得著生命泉源的人，是否顧念主耶穌基督渴望把生命的水給那些乾渴的人喝呢？耶穌單單為著撒馬利亞婦人的需要，來到她的面前；「耶穌因走路困乏，就坐在井旁。那時約有午正。」(約四 6)耶穌因在日正當中走了很久的路而感到困乏。主來到這婦女面前，為要使她得著生命的水；雖然疲倦，卻仍勉強自己將生命的活水倒給她。我們是否願意像耶穌一樣，單單為著一個人而犧牲自己，傾倒主所賜的生命活水，學習像耶穌一樣憐憫——即使

對方是眾人所厭棄、不願接納的人。耶穌知道自己在地上的日子不多了，卻仍特意地繞到撒馬利亞去將福音帶給她。你是否願意如此特意地去尋找一個人呢？

耶穌在十字架上說：「我渴了。」想一想，在當時只有一些被啟示的門徒和婦女知道耶穌是神的兒子，但其他的猶太人看耶穌，祂不過是一個因自稱為神的兒子而被囚、被掛在十字架上的犯人而已。當如此卑微之人在十字架上喊著說：「我渴了。」有多少人能聽見祂的聲音呢？

同樣地，神今日也要提醒我們去聽，有誰的內心正呼喊著說：「我渴了。」我們願意將一杯涼水給喊出：「我渴了」的人喝嗎？既使他只是一個小子。耶穌說：凡做在這小子身上的，就是做在祂身上，不能不得賞賜。（參太十42，二十五40）

耶穌說：「你們要小心，不可輕看這小子裡的一個…；人子來，為要拯救失喪的人。」（太十八10-11）祂又設一個比喻說：若有一隻羊迷失，祂就會極盡所能地尋找那一隻迷失的羊；一旦找著了那隻羊，「....祂為這一隻羊歡喜，比為那沒有迷路的九十九隻羊歡喜還大呢！你們在天上的父也是這樣，不願意這小子裡失喪一個。」（太十八13-14）

神在我們的心裡催促我們去聽人心中的呼喊：「我渴了！」當人走迷失了，離開神拯救的道路，我們是否能看見他心裡的迷惘、無奈，以耶穌基督的愛去尋找那隻迷失的羊呢？我們需要禱告呼求神說：「神！求祢賜給我一顆敏銳的心，能夠感受祢的感受。」當人的心在吶喊時，我們可以有敏銳的心以憐憫和愛，願意幫助他，使他明白並嚐到耶穌基督的愛。

耶穌說：有一天祂要坐在榮耀的寶座上，分開山羊和綿羊。山羊和綿羊的分別在那裡呢？「因為我餓了，你們給我吃，渴了，你們給我喝；我作客旅，你們留我住；我赤身露體，你們給我穿；我病了，你們看顧我；我在監裡，你們來看我。」（太二十五35-36）祂用這個故事來向我們說：「我實在告訴你們，這些事你們既做在我這弟兄中一個最小的身上，就是做在我身上了。」（太二十五40）這樣做的人，神所要給他的祝福是：「你們這蒙我父賜福的，可來承受那創世以來為你們所預備的國。」（太二十五34）反之，如果看見人渴了，卻不給他喝；餓了，卻不給他吃；沒有地方住，卻不留他住宿；看見他赤身露體，不給他穿，不看顧他——這樣的人就是山羊，要被審判，往永刑裡去。

我們需要再次思考：耶穌基督最後在十字架上所說的話，對於現今的我們有什麼意義？祂對那些信祂的人發出了愛的呼喚，渴望我們能進到

祂愛的國度裡，成為祂的口、手和腳，去眷顧那些有需要、內心飢渴的人，看待他們如同自己的家人一般。

對於耶穌這愛的呼喚，我是不是能夠回應聖靈說：「我願意在這些事上學習；雖然我常軟弱，但我願意靠著聖靈加給我的力量而得剛強。」

當我們樂意把愛給人，神就要將祂的愛傾倒在我們身上，上尖下流地，甚至無處可容，叫我們的喜樂可以滿溢。如同詩篇一二六篇 2-6 節說：「我們滿口喜笑、滿舌歡呼的時候，外邦中就有人說：耶和華為他們行了大事！耶和華果然為我們行了大事，我們就歡喜。耶和華啊，求你使我們被擄的人歸回，好像南地的河水復流。流淚撒種的，必歡呼收割！那帶種流淚出去的，必要歡歡樂樂地帶禾捆回來！」因為基督的愛激勵我們，我們樂意為祂播種、為祂收割。當我們更多的給予人時，從神那裡得來的報償會是何等的大、何等的美！

問題討論：

1. 你能相信神的慈愛和憐憫，當神的命令跟家人的期待有衝突時，是否願意選擇走神要你走的道路？
2. 耶穌為什麼會喊著說：「我渴了！」我如何回應神愛的呼喚呢？

1. **禱告呼求：**神啊！雖我常常信心、愛心不足，但現在我要靠著那加給我力量的，相信凡事我都能做。祢會賜給我夠用的信心與愛心，使我能去愛人，有敏銳的心能感受人的需要，並且有樂意的心和熱情，將神的話語分享與需要的人。當我越能給予時，神會使我生命的信息和度量增加，喜樂也會增加。

2. **實際信心體驗：**運用本篇信息的內容，在意志和信心上相信神的話語說：靠著加給我力量的，凡事都能做。請將心得或見證記錄下來，於小組時間分享。